两条路

加拉太书3章1-14

1-5 属灵的经历

6-9 属灵的根据 源头

10-14 属灵的结局

第1段，　保罗要叫他们自己得救的里面，知道如何得救
第2段，　让他们想，这个得救的源头是哪里来的；
第3段，　这两条路的结局是如何，有什么不同；

1-5 属灵的经历

6-9 属灵的根据 源头

10-14 属灵的结局

1-5节 五个问题；其实就是两件事，信主是自己做了很多事情，还是单单信了福音，受了恩典；

第4节 经历 是指经历实质；人一但经历了，就得到了，得到了圣灵，就信神了；

好像每个人如何信主的 都是神迹，这个经历神迹的经历就是这里所指的“受苦”；

保罗前5节基本上强调，你们信神，是靠什么，是信听到福音，还是信行律法；

当保罗问这些问题就是因为加拉太人本是外邦人，不知道何为律法，所以信主的时候一定不是因着律法，而是因着听到福音的；

6-7

亚伯拉罕的子孙 什么意思：神的百姓；

现在你们加拉太人也是因为信，成为了神的百姓；

下面8-9强调 神当时给亚伯拉罕立约的时候，已经把福音给了他，其中包括“万国都比因你得福” 万国就是外邦人；所以你只要靠着信心，就是神的百姓，神给亚伯拉罕的福就是给信的人的福；

10 你靠着律法的话，其实就已经被咒诅了；后面是解释；

不常照，“常” 一直 constantly；后面还说“一切”的律法

所以保罗说没有一个人能够靠着律法称义的；

所以称义没有别的路，就是信；

那为什么信就可以呢？

13节解释：律法的咒诅，每一个人都有，基督在十字架上完成了一切的律法的咒诅，把我们买赎回来；所以我们可以因着信他而称义；

两个结局：行律法 -> 被咒诅

信靠神 -> 得生命

另一条路就是 基督替我们受了咒诅，把我们救赎出来；

14 就是亚伯拉罕的福就是把把圣灵赐给我们；

所以神给亚伯拉罕的福气，在耶稣基督里都给了外邦人；如果因着信得着这个福气的人，可能怀疑：我真的有这个福气么？
所以神给了圣灵；

这段保罗就是在说你们当时得救的时候是靠着什么，那些律法都是你们得救之后才知道了，怎么会又搞糊涂了呢？

额外分享点：

旧约就好像给小孩的图画，当耶稣基督来的时候，这些图画就有了意义；

圣经里面讲的赏赐，产业，就是了解神，就是神自己；因为我们人实在不懂为什么神要把自己给我们；

神生命的本质是把生命给别人的；神要给我们的福气，不是对我们自己好，而是能不能成为别人祝福的管道；

人被设计是要荣耀神，享受神；享受神：遵行神的旨意；只有当我们生命越来越像主，我们才能越来越体会到；

神的心是多么的在乎我们长大，希望把我们带进祂的丰富；但我们自己却不喜欢长大，喜欢做小孩子；